

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止减持计划披露日，钱忠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4,701,006 股，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4.9997%。

-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

2018 年 7 月 10 日，钱忠伟先生在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披露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减持不低于 500 万股，不超过 1000 万股的公司股份。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减持计划时间过半，钱忠伟先生除在 2018 年 7 月 16 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00 万股外，未有其他减持行为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钱忠伟	其他股东：离职董事	44,701,006	4.9997%	IPO 前取得：43,719,804 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：981,202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:

减持时间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 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 格区间 (元/ 股)	减持总 金额 (元)	当前 持股 数量 (股)	当前持 股比例
钱忠伟	2,000,000	4.47%	2018/7/16 ~ 2018/7/16	大宗交易	3.5-3.5	7,000, 000	42,701 ,006	4.7832%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(三)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,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(四)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减持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(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)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2、本次减持人员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,本次减持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,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3、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,并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(五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 其他风险

无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月9日